

#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防领办〔2022〕4号

## 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河北省高等学校、中小学校 (寄宿制)、中小学校(走读)和托幼机构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守则》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省属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指导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现将《河北省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寄宿制)、中小学校(走读)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守则》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校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 1. 河北省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守则  
2. 河北省中小学校(寄宿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守则  
3. 河北省中小学校(走读)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  
作守则  
4. 河北省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守则



## 附件 1

# 河北省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守则

## 一、严把校门关

在入口处张贴健康码图识，师生员工入校时严格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外来人员还需查看健康码、行程卡，严格填写身份信息，所有人员健康码和体温正常、佩戴口罩方可进入，对于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一律不允许入校。学校学生坚持非必要不外出，因参加考试、招聘面试等确需外出的，要经过学校批准，返回后经允许才能进入学校。

## 二、加强健康监测

坚持落实学校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因病缺勤缺课追踪登记制度等，落实晨午检制度，运用信息化手段，严格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到传染病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完善学生及其共同生活居住的家庭成员及相关人员健康状况和风险接触信息档案，建立“一人一台账”，重点监测师生员工有无发热、干咳、咽痛、嗅（味）觉减退、肌肉酸痛等症状。掌握师生员工及其共同生活居住人员连续 14 天的健康状况、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其他异常情况。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员工及共同生活居住人员应主动向社区和学校报备，积极配合落实健康管理规定。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师生员工要密切追踪诊断结果和病情进展。

### **三、定期开展核酸检测**

大中专学校师生员工属于全省 35 类重点人群，健康状况至关重要，应按照全省统一要求，在属地政府安排下每周二进行核酸检测。学校要做好师生员工采样现场组织工作，按院系、年级、班级等划分取样时间段，落实“一米线”等防控措施，避免引起人员过度聚集和长时间等候。

### **四、加强个人防护**

符合接种要求的师生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校园内师生佩戴口罩，口罩弄湿或弄脏后，及时更换。在校期间自觉按照学校规定进行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发热、干咳、咽痛、流涕、腹泻、乏力、嗅（味）觉减退、肌肉酸痛等症状时应及时上报，并按照当地相关规定就诊。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保持宿舍卫生清洁，做好个人卫生、定期晾晒、洗涤被褥及个人衣物。在教室、自习室、图书馆、食堂、室内运动场馆时，注意与他人保持 1 米以上安全社交距离。学生做到学习、生活空间相对固定，随身携带备用口罩。

### **五、加强用餐管理**

高校要适当延长食堂供餐时间，采取错峰用餐、分散就餐等方式。不提供容易因加工不当造成食物中毒的菜品。在醒目位置张贴海报、标语提示就餐排队时与他人保持距离，避免扎堆就餐，减少交谈。就餐人员须佩戴口罩进入餐厅，取餐时必须佩戴口罩。提倡定人定时定位就餐，可组织学生分散到教室、宿舍用餐。

### **六、做好校园后勤服务保障**

做好学校食堂粮、油、米、面、菜、肉、蛋、奶等生活物资

的采购储备。食材采购过程做到供应链可追溯，切实加强对冷冻食品的管理，不采购没有许可证、营业执照和产品证明等材料的冷冻食品，确保食品安全。科学制定供餐计划，为学生提供优质满意的餐饮服务。根据物价上涨水平，适时启动食堂平抑基金，保证饭菜质量和价格稳定。不断优化细化后勤服务措施，满足学生校园内购物、理发、就餐、洗浴、运动健身、热水供应、收发快递等生活需求，严禁乱涨价、乱收费。

## 七、加强校园快递和外卖规范管理

加强对外卖配送和快递人员核查、登记与管理，合理设置快递收发点和外卖配送点，规范实施快递站点消毒。畅通最后一公里，方便学生安全有序寄取快递和外卖，杜绝因管理缺位而产生乱堆放等乱象。对来自境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邮件、包裹，要进行充分消毒处理。

## 八、强化卫生整治和校园消杀

学校要设置充足的水龙头，配备洗手液或肥皂供师生使用。校园内每周要进行 1-2 次卫生大扫除，加强教室、宿舍、食堂、体育馆、会议室、卫生间、实验室等重点场所的卫生清洁，每天消毒至少 2 次，学生经常触摸的物品和器械如计算机、键盘、课桌、餐桌、仪器等要定期消毒。实行物品消毒制度，进入学校的物品必须经过严格消毒后才可转运入校。教室、办公室、宿舍、食堂等学习、工作、生活场所要加强通风换气，每次通风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每日不少于 3 次。除特殊天气情况外，教室、办公室应保持全天开窗通风。如使用空调尤其是中央空调，应当保

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新风输入充足，所有排风必须直接排到室外。

## **九、加强食堂卫生管理**

落实《教育部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加强食材采购、存储、加工和销售等环节卫生安全管理，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建立就餐、清洁消毒等食堂卫生管理台账，做好就餐区域桌椅、地面及餐（饮）具和炊具的清洁消毒，及时稳妥做好餐余垃圾的清理、分类和投放。餐厅要配备数量充足的洗手设施，督促学生餐前洗手，加强对餐（饮）具的清洁消毒，重复使用的餐（饮）具应当“一人一用一消毒”。

## **十、加强宿舍管理**

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安排专人负责宿舍的卫生管理和检查，引导学生在宿舍区不聚集、不串门。宿舍要勤通风、勤打扫，保持厕所清洁卫生，洗漱设施运行良好，做好垃圾清理和日常公共区域消毒。

## **十一、加强活动管理**

根据校园情况合理控制人员密度，加强对开放的教室、自习室、图书馆、体育场等公共空间内的人员密度控制。尽可能实施最小单元群体管理，以校区、专业、楼栋、年级、班级等为单位进行学习、生活、体育活动等。原则上，不组织大型室内聚集性活动。

## **十二、落实健康教育**

把传染病防控知识与技能等内容纳入“开学第一课”，学习《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定期对师生员工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通过多种方式提高师生员工和学生家长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引导师生员工坚持科学佩戴口罩，养成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集等良好卫生习惯。关注师生员工心理健康，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积极倡导碎片化健身活动，静态工作学习1小时，起身活动10分钟，养成积极主动健康的生活方式。分餐人员必须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

## **十三、加强校内就医管理**

在校期间本校师生员工到校医院（医务室）就诊前，具备核酸检测条件的进行核酸检测，不具备核酸检测条件的应进行抗原检测。对具有发热等可疑症状的病人，应立即转至定点医院发热门诊规范诊治。

## **十四、加强应急处置**

一旦学校所在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风险等级发生变化，应严格执行当地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所在区域发生本土疫情，要立即激活疫情防控应急指挥体系。如师生员工中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或密切接触者，学校应当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第一时间向辖区疾控机构和教育主管部门报告，并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等重点人员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